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17-032

##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自主行权模式下第一期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 符合行权条件开始行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美的集团”）于2017年3月31日公告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确定并通过考核的激励对象可以在第三个行权期内行使其获得行权资格的期权。

第三个行权期正式开始行权时间为：2017年5月24日。

#### 一、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简述

1、2014年1月1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查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对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

2、公司将股票期权激励材料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并经证监会备案无异议。

3、2014年2月17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

根据美的集团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将具体负责后续实施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必要事宜。

4、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日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本次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 2014 年 2 月 18 日，同意公司向 691 名激励对象授予 4,051.20 万份股票期权。

5、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以公司总股本 1,686,323,38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20.00 元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股权登记日为 2014 年 4 月 29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4 年 4 月 30 日。

6、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数量、行权价格以及激励对象的议案》，鉴于上述权益分配方案已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实施完毕以及 10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经调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由原 691 人调整为 681 人，行权价格由 48.79 元调整为 18.72 元，行权数量调整为 9,986.25 万份。

7、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股票期权行权数量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变更及业绩考核不合格等原因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行权数量进行相应调整。经调整，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由原 681 人调整为 626 人，已授予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原 9,986.25 万份调整为 9,066 万份。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项的议案》，鉴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确定的并通过考核的激励对象共 613 人，其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共 2,984 万份股票期权。

8、公司已经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了《2014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总股本 4,215,808,47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0.00 元，本次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4 月 29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5 年 4 月 30 日。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根据上述利润分配的实

施安排，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 18.72 元调整为 17.72 元。

9、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行权数量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变更及业绩考核不合格等原因对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行权数量进行相应调整。经调整，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由原 626 人调整为 562 人，现有激励对象的期权总额调整为 8,133.75 万份。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项的议案》，鉴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确定的并通过考核的激励对象共 559 人，其在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共 2,718.5 万份股票期权。

10、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以总股本 4,267,391,22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2.0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5 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5 月 5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6 年 5 月 6 日。

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关于调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根据 2015 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安排，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已由 5,815.56 万份调整为 8,723.34 万份，行权价格已由 17.72 元/股调整为 11.01 元/股，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已由 2,718.5 万份调整为 4,077.75 万份。

11、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行权数量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变更及业绩考核不合格等原因对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行权数量进行相应调整。经调整，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由原 562 人调整为 518 人，已授予未解锁的股票期权数量由原 4,095.75 万份调整为 3,751.875 万份。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项的议案》，鉴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确定通过考核的第一期激励对象共 514 人，其在第三个行权期（有效期截至 2019 年 2 月 17 日）可行权共 3,751.875 万份股票期权。

12、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3 日披露了《2016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总

股本 6,465,677,36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0.00 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9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7 年 5 月 10 日。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根据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第一期股权激励行权价格由 11.01 元/股调整为 10.01 元/股。

## 二、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的具体情况

### 1、股票期权行权股票来源

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

### 2、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及董事会对于行权条件满足的情况说明

序号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	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的情况说明
1	<p>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p> <p>(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p> <p>(2) 最近一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p> <p>(3)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p>	公司未发生所列情形
2	<p>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p> <p>(1) 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员；</p> <p>(2) 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p> <p>(3)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形；</p> <p>(4) 公司董事会认定其他严重违反公司有关规定的。</p>	激励对象未发生所列情形

3	根据《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激励对象行权只有在前一年度考核得分在 B 级及以上，方能参与当年度股票期权的行权。	共有 4 人因 2016 年度个人业绩考核不合格，其未达到行权条件的第三个行权期共 25.875 万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予以注销。除前述 4 个人业绩考核不合格外，本次行权的 514 名激励对象 2016 年度个人业绩均考核合格。
4	行权前一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者作为计算依据）较其上年增长不低于 15%； 以及行权前一年度公司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者作为计算依据）不低于 20%。	2016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其上年增长了 15.56%。 2016 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24.66%。
5	股票期权等待期内，各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	符合此项条件，请查阅附表一

附表一：

业绩指标	目标值 (2011-2013 年平均值)	等待期 (2014 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千元）	4,016,466.51	10,502,22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千元）	3,249,532.29	9,476,847.98

### 3、行权期间

2017 年 2 月 17 日至 2019 年 2 月 17 日。

### 4、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及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

#### 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

职务	姓名	行权数量（万份）	占现有期权总数的比例
----	----	----------	------------

董事	李飞德	37.50	0.33%
董事会秘书	江鹏	18.75	0.17%

#### 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及业务技术骨干

类型	人数	行权数量（万份）	占现有期权总数的比例
研发人员	236	1,698.375	14.99%
制造人员	137	965.625	8.52%
营销人员	76	517.875	4.57%
其他业务骨干	63	513.75	4.53%

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共 514 人(详细名单和行权数量详见附件)，合计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3,751.875 万份，可行权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已经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

#### 5、行权比例

本次行权比例占现有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的 33.11%。

#### 6、行权价格

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价格为 10.01 元/股。若在行权期间公司发生派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增发股票等事宜，行权价格将进行相应的调整。

#### 7、禁售期安排

激励对象转让其持有的标的股票，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1)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 25%；在离任信息申报之日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

(2)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 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

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 三、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安排

#### 1、行权模式

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方式，行权期内，公司激励对象在符合规定的有效期内可通过选定承办券商系统自主进行申报行权。

#### 2、承办券商情况

本次行权的承办券商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国信证券已采取有效措施确保相关业务系统功能符合上市公司有关业务操作及合规性需求，并已完成所有业务准备工作，符合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对自主行权业务系统接口要求。

国信证券保证提供的业务系统能够有效控制并防止激励对象在相关敏感期内行权、短线交易。自主行权启动前，公司、国信证券及激励对象进行了专门的学习，已充分理解相关行权的合规性要求如何在自主行权业务系统具体操作中实现，相关业务控制点有效。

#### 3、自主行权期间

2017年2月17日至2019年2月17日。

#### 4、不得行权期间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至公告后2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

(2)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至公告后2个交易日内；

(3)重大交易或重大事项决定过程中至该事项公告后2个交易日；

(4)其他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至公告后2个交易日。

上述“重大交易”、“重大事项”以及“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件”，为公司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三十条规定的应当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 5、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特殊规定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为激励对象并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进行股票期权行权的，相关人员在股票期权行权后将主动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的要求及时进行申报，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进行公告。相关人员应避免出现短线交易行为，亦即行权后 6 个月不得卖出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或卖出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后 6 个月内不得行权。

## 6、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进行会计处理。即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以对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股票期权在授权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激励对象服务计入成本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中。在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内，公司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进行调整。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行权的情况，结转确认资本公积。

2016 年度，根据直线法，公司第一期期权摊销第三个行权期的期权成本 5,487.22 万元计入成本费用，同时公司资本公积增加 4,732.07 万元，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755.15 万元（部分授予激励对象为控股子公司、孙公司员工）。

根据目前的金融工程相关理论，自主行权模式的股票期权类似于美式期权，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期权定价模型进行估值较为合理。因此，此次采取自主行权模式，不会对已有的期权估值产生影响。

## 四、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 1、募集资金专户信息

- 1.户 名：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开户银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窖支行
- 3.账 号：801101000669402040

### 2、募集资金存储的说明及承诺

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股份数量为 3,751.875 万份，期权行权所募集的资金将存储于上述银行专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承诺：行权所得资金将存储于上述指定的银行专户，并严格按照披露的资金用途使用。

## 五、本次自主行权如全部完成后上市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如果全部行权，对公司当期及未来各期损益没有影响，公司股本将增加 3,751.875 万股，股东权益将增加 375,563 千元，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 六、后期信息披露相关安排事宜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包括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中或以临时报告的形式披露每季度末公司获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行权情况、股权激励对象变动情况、股票期权参数调整情况以及公司因行权而导致的股份变动情况等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24日

附件：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  
**激励对象及可行权情况清单**

单位：万份

序号	姓名	本期可行权 股票期权	序号	姓名	本期可行权 股票期权
1	白建忠	5.625	33	陈星扩	6.75
2	白晓峰	6.75	34	陈益民	5.625
3	毕志国	6.75	35	陈展	6.75
4	卜进军	6.75	36	陈振华	6.75
5	蔡健	5.625	37	陈子雄	6.75
6	蔡绍学	11.25	38	程超	6.75
7	蔡伟明	5.625	39	程刚	7.5
8	蔡位明	6.75	40	程林	5.625
9	蔡晓波	6.75	41	程学全	6.75
10	蔡耀武	7.5	42	程志明	9
11	曹志杰	11.25	43	迟闯	9
12	曾建荣	7.5	44	褚书明	5.625
13	陈宝君	5.625	45	崔剑锋	11.25
14	陈昌晗	5.625	46	崔鸣	5.625
15	陈东	5.625	47	邓德强	11.25
16	陈峰	7.5	48	邓狄松	5.625
17	陈国显	5.625	49	邓建云	9
18	陈海波	5.625	50	邓健丽	7.5
19	陈海涛	5.625	51	邓兴发	11.25
20	陈健生	7.5	52	邓秀华	5.625
21	陈金涛	9	53	邓永革	5.625
22	陈厥耀	6.75	54	邓勇	5.625
23	陈俊	6.75	55	邓远宁	5.625
24	陈俊	5.625	56	丁鹏	5.625
25	陈良锐	6.75	57	丁治华	11.25
26	陈凌志	5.625	58	董海虹	5.625
27	陈平川	6.75	59	杜俊峰	6.75
28	陈庆江	6.75	60	杜顺开	5.625
29	陈瑞德	5.625	61	杜文波	6.75
30	陈炜杰	5.625	62	段劲松	5.625
31	陈吴晓	6.75	63	樊奇	6.75
32	陈贤勇	5.625	64	范文	6.75

65	范阳	5.625	108	黄金杰	5.625
66	方驰	5.625	109	黄浪水	6.75
67	方忠诚	6.75	110	黄乐卓	5.625
68	费玉敏	6.75	111	黄年周	11.25
69	冯财平	11.25	112	黄琼	11.25
70	冯旭升	6.75	113	黄微	6.75
71	付鉴	5.625	114	黄锡槿	5.625
72	付清轩	5.625	115	黄显峰	5.625
73	付新	6.75	116	黄祥钧	9
74	傅生彬	5.625	117	黄永烜	5.625
75	高林	5.625	118	黄志飞	6.75
76	高强	5.625	119	霍军亚	6.75
77	高嵩	6.75	120	季俊生	6.75
78	高祥斌	11.25	121	贾利明	7.5
79	高一浪	6.75	122	贾巍	5.625
80	耿秀华	6.75	123	江波	6.75
81	龚国强	5.625	124	江敬强	6.75
82	龚黎明	6.75	125	江明波	6.75
83	勾健	9	126	江南	11.25
84	郭宏	11.25	127	江鹏	18.75
85	郭亮	5.625	128	江旭	5.625
86	郭培	6.75	129	江燕京	6.75
87	韩翰	7.5	130	姜华方	11.25
88	韩立恒	5.625	131	蒋国昌	11.25
89	何干泉	5.625	132	金江	11.25
90	何新华	6.75	133	阚爱梅	6.75
91	何有生	5.625	134	邝广雄	11.25
92	何运常	7.5	135	赖想球	6.75
93	贺伟衡	6.75	136	蓝毓明	6.75
94	贺湘	7.5	137	雷海涛	6.75
95	洪伟鸿	6.75	138	雷华翹	6.75
96	侯泽飞	6.75	139	黎本锋	5.625
97	胡俊杰	6.75	140	黎伟春	7.5
98	胡鹏	6.75	141	李昌林	6.75
99	胡伟	6.75	142	李大福	5.625
100	黄兵	9	143	李德辉	6.75
101	黄灿彬	6.75	144	李殿飞	11.25
102	黄畅飞	5.625	145	李飞德	37.5
103	黄诚	6.75	146	李丰	6.75
104	黄国超	6.75	147	李峰	11.25
105	黄国强	5.625	148	李峰	5.625
106	黄河	11.25	149	李葛丰	5.625
107	黄红斌	7.5	150	李汉沁	5.625

151	李洪涛	6.75	194	廖润菲	11.25
152	李虎	6.75	195	廖四清	5.625
153	李华明	6.75	196	廖文坚	9
154	李辉	5.625	197	林菁	5.625
155	李汇文	6.75	198	林升	5.625
156	李家勋	11.25	199	林竹	6.75
157	李建	11.25	200	凌建平	6.75
158	李金波	6.75	201	凌寿强	5.625
159	李锦辉	11.25	202	刘斌	5.625
160	李凯	5.625	203	刘程	7.5
161	李力	11.25	204	刘纯	6.75
162	李猛	6.75	205	刘发申	6.75
163	李全祥	6.75	206	刘刚	9
164	李群明	5.625	207	刘刚	5.625
165	李荣	6.75	208	刘高扬	6.75
166	李三新	6.75	209	刘国君	11.25
167	李世平	5.625	210	刘昊	11.25
168	李世云	5.625	211	刘宏	5.625
169	李伟	5.625	212	刘辉	7.5
170	李向阳	6.75	213	刘建	5.625
171	李新义	5.625	214	刘剑华	5.625
172	李雪忠	11.25	215	刘江龙	9
173	李艳平	11.25	216	刘进	5.625
174	李燕龙	5.625	217	刘敬	7.5
175	李扬	11.25	218	刘巨峰	11.25
176	李杨	5.625	219	刘军	6.75
177	李耀帮	5.625	220	刘人林	5.625
178	李勇	5.625	221	刘士军	9
179	李宇	11.25	222	刘小文	9
180	李玉狮	6.75	223	刘晓峰	5.625
181	李肇仪	7.5	224	刘艳涛	6.75
182	酆志华	6.75	225	刘益祥	5.625
183	梁伯启	6.75	226	刘勇海	5.625
184	梁彩仪	5.625	227	刘勇军	7.5
185	梁国强	6.75	228	刘志敏	5.625
186	梁国荣	6.75	229	刘智勇	6.75
187	梁国源	6.75	230	龙剑	6.75
188	梁健安	5.625	231	卢华波	5.625
189	梁敏游	6.75	232	卢明远	6.75
190	梁鹏飞	5.625	233	卢少艺	9
191	梁锐	9	234	卢书平	11.25
192	梁文淦	6.75	235	卢晓驷	5.625
193	廖成伟	5.625	236	鲁薇	5.625

237	陆锦川	11.25	280	任军甫	11.25
238	陆振鹏	11.25	281	任开强	6.75
239	陆忠红	5.625	282	任伟	6.75
240	陆周斌	15	283	任新杰	6.75
241	栾春	11.25	284	任勇	5.625
242	罗非非	5.625	285	茹志鹏	6.75
243	罗凌	6.75	286	阮兆忠	6.75
244	罗宇华	9	287	申晓永	7.5
245	罗雨锋	7.5	288	沈宝生	9
246	骆泽源	11.25	289	盛纯	6.75
247	吕行	5.625	290	盛立峰	6.75
248	吕正光	6.75	291	石湘龙	5.625
249	马列	6.75	292	石正攀	5.625
250	马小伟	5.625	293	史国俊	9
251	毛先友	6.75	294	史济军	11.25
252	毛孝飞	5.625	295	舒少方	5.625
253	毛雄伟	5.625	296	苏炳超	6.75
254	毛永红	11.25	297	苏磊	5.625
255	孟庆军	7.5	298	苏立志	6.75
256	孟志敏	9	299	苏兆宇	7.5
257	缪雄伟	9	300	孙立东	5.625
258	穆智慧	6.75	301	孙小兵	6.75
259	聂蓓蓓	5.625	302	孙新民	7.5
260	宁志芳	9	303	孙宇男	5.625
261	牛春林	6.75	304	孙运强	5.625
262	欧杰	11.25	305	孙照志	5.625
263	欧廷泽	5.625	306	覃恩前	5.625
264	潘建民	5.625	307	谭海平	5.625
265	潘新玲	11.25	308	谭科	5.625
266	潘新运	9	309	唐涛	6.75
267	庞万余	5.625	310	唐相伟	6.75
268	彭鹏飞	6.75	311	唐晓峨	6.75
269	彭三文	6.75	312	唐砚臻	11.25
270	彭小军	6.75	313	唐知剑	7.5
271	漆石球	6.75	314	唐中立	5.625
272	譙愚	9	315	滕建文	5.625
273	丘春伟	5.625	316	田磊	5.625
274	丘苑娟	5.625	317	佟海林	5.625
275	邱大鹏	6.75	318	涂清华	6.75
276	邱向伟	9	319	万为君	6.75
277	邱小华	6.75	320	汪名益	5.625
278	曲绍鹤	6.75	321	汪小进	18.75
279	饶荣水	6.75	322	汪洋	6.75

323	王柏辉	6.75	366	武滔	6.75
324	王冰	6.75	367	夏毅	11.25
325	王彩育	6.75	368	冼伟锋	5.625
326	王春雷	5.625	369	冼志权	11.25
327	王国金	5.625	370	向卫华	11.25
328	王红伟	7.5	371	肖冰	11.25
329	王洪晓	11.25	372	肖莉芳	7.5
330	王辉	5.625	373	谢波	5.625
331	王继伟	5.625	374	谢鹏	5.625
332	王金财	6.75	375	谢新海	5.625
333	王俊	7.5	376	谢有能	5.625
334	王开祥	9	377	谢志君	6.75
335	王昆	6.75	378	辛立新	5.625
336	王明	6.75	379	邢承虎	5.625
337	王宁波	5.625	380	熊好平	11.25
338	王蓉	6.75	381	熊峻	11.25
339	王瑞群	5.625	382	熊美兵	6.75
340	王松	6.75	383	徐刚	6.75
341	王松涛	7.5	384	徐建飞	6.75
342	王贤海	7.5	385	徐金涛	6.75
343	王贤友	6.75	386	徐亮	5.625
344	王小华	5.625	387	徐彭城	11.25
345	王叙圣	6.75	388	徐权	6.75
346	王颖	5.625	389	徐小荣	7.5
347	王志刚	5.625	390	徐晓明	11.25
348	韦桂岭	5.625	391	徐镇波	5.625
349	韦汉儒	6.75	392	许蔡辉	9
350	魏贺庆	7.5	393	许宁	11.25
351	魏梦华	5.625	394	许鑫	7.5
352	魏英华	11.25	395	许永锋	9
353	温蓉	11.25	396	薛玮飞	6.75
354	乌守保	15	397	薛洋	6.75
355	吴拜康	6.75	398	严春花	5.625
356	吴多更	5.625	399	严书林	6.75
357	吴加生	6.75	400	严嵩	5.625
358	吴建新	5.625	401	严小冲	6.75
359	吴亮	7.5	402	严志奇	9
360	吴田	6.75	403	晏飞	9
361	吴锡礼	5.625	404	杨国用	5.625
362	吴志勇	5.625	405	杨浩	7.5
363	吴周继	5.625	406	杨辉	11.25
364	伍世宝	5.625	407	杨泾涛	11.25
365	武红旗	7.5	408	杨龙	5.625

409	杨隆银	7.5	452	张翥翥	9
410	杨清山	5.625	453	张华伟	6.75
411	杨榕桦	5.625	454	张建华	6.75
412	杨瑞林	6.75	455	张建建	6.75
413	杨勇	6.75	456	张俊	7.5
414	杨振	6.75	457	张利锋	11.25
415	姚传卫	5.625	458	张陆生	7.5
416	姚远	9	459	张祺	9
417	叶德新	11.25	460	张强	5.625
418	叶剑	7.5	461	张少生	6.75
419	叶涛	5.625	462	张仕荣	5.625
420	叶涛	6.75	463	张伟	6.75
421	叶晓龙	6.75	464	张卫东	6.75
422	叶毅峰	5.625	465	张小懿	11.25
423	易登科	5.625	466	张晓晖	5.625
424	尹学素	5.625	467	张焰	11.25
425	尹忠	9	468	张亿智	5.625
426	勇忠新	6.75	469	张永强	5.625
427	尤保锋	5.625	470	张玉齐	6.75
428	游斌	9	471	张裕兆	6.75
429	游斌	6.75	472	张赵锋	11.25
430	于明湖	5.625	473	张治国	11.25
431	于清	5.625	474	张智	6.75
432	余永华	11.25	475	赵冬野	5.625
433	余悦泳	5.625	476	赵发义	5.625
434	余治忠	5.625	477	赵夫峰	6.75
435	余智敏	5.625	478	赵国尧	7.5
436	俞卫华	5.625	479	赵建勋	5.625
437	虞阳波	6.75	480	赵军战	5.625
438	喻陵	5.625	481	赵士虎	6.75
439	袁栋	5.625	482	赵文心	7.5
440	袁捍平	5.625	483	郑防震	9
441	詹昌四	7.5	484	郑立宇	9
442	詹锐国	5.625	485	郑文强	6.75
443	张斌	5.625	486	郑戊莲	5.625
444	张斌	5.625	487	郑晓春	9
445	张常星	5.625	488	郑仪军	11.25
446	张诚	6.75	489	钟芳流	5.625
447	张登科	6.75	490	钟林	11.25
448	张国君	6.75	491	钟玉金	6.75
449	张国柱	6.75	492	钟铮	7.5
450	张海龙	6.75	493	钟柱威	15
451	张浩	6.75	494	周拨	6.75

495	周福昌	6.75	505	朱波	5.625
496	周海平	6.75	506	朱端明	7.5
497	周全	5.625	507	朱建平	5.625
498	周斯秀	11.25	508	朱良红	6.75
499	周涛	6.75	509	朱奕	5.625
500	周向阳	6.75	510	祝琴华	6.75
501	周宇	5.625	511	宗远华	5.625
502	周志文	5.625	512	邹江鸿	7.5
503	朱彪	6.75	513	邹志艺	5.625
504	朱斌生	6.75	514	左宏	6.75